**戏剧学院精密、贵重设备使用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戏借用人身份 | □本学院教师  | 姓名： | 联系电话： |
| □校内其他部门老师  | 姓名：  | 所属部门： | 联系电话： |
| □校外聘用老师  | 姓名：  | 所属教研室： | 联系电话： |
| 借用事由 |  |
| 借用时间 |  年 月 日 ： 至 年 月 日 ： **如不按时归还，将影响以后的借用。** |
| 设备名称、型号、编号、配件、数量 |  |
| 任课老师签字 |  |
| 所属教研室意见   |  | 教科研办意见 |  |
| 分管领导审批 :  |
| 归还时设备状态  |  | 检查人 |  |
| 实验室经办人 |  | 归还人姓名、日期 |  |
| 注意事项：1、戏剧学院所有教学精密、贵重设备限于教师教学使用；一次借用物品超过2部及1天以上仪器需学院分管领导审批；2、在计划申请借用教学精密、贵重设备，需在使用前2个工作日填写《戏剧学院教学用具、仪器借用申请表》；并在课后15分钟内归还，超过三次未按时归还的，取消借用人本学期借用设备资格；3、借用人须保持教学精密、贵重设备完好无损，若出现损坏情况，由借用人照价赔偿；4、所有教学精密、贵重设备借用人应服从戏剧学院教学管理部门的统一管理。如未达到以上要求，戏剧学院可暂停该使用部门借用教学精密、贵重设备，直到学院同意借用为止； 5.本表最终解释权归戏剧学院。 |